2024年度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

整体预算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我单位于1995年从南京市劳动就业管理处划出，单独建制，为自筹自支事业单位；于2017年更改为财政补助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为二级预算单位，主管局为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部门职能：负责指导全市职业培训机构、企业等培训主体对符合条件的劳动者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负责全市政府补贴职业培训工作的政策宣传、信息发布、统筹规划、推进实施等；负责制定职业技能培训政策的实施细则及操作规范、就业见习管理等政策文件；负责政府补贴培训资金使用监管、绩效评估；负责职业培训师资队伍建设与培训项目开发等。

3. 机构情况：我单位内设综合科、就业培训科、职工培训科、创业培训科、培训保障科（技工教研科）、数据服务科、培训质量认证科、培训资金审核科8个科室。

4. 人员情况：截至2024年末，在编在职人员33人。

5. 资产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资产总额为61.45万元。流动资产25.22万元，占资产总额41.04%，主要为货币资金。非流动资产36.23万元，占资产总额58.96%，主要为固定资产净值。

6. 重点工作任务：贯彻落实部省市职业培训工作的部署要求，面向企业职工、就业重点群体等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工作，不断提升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的精准性和实效性。贯彻落实部省市关于就业见习工作的部署，深入开展青年就业见习工作，帮助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积累实践经验，提升就业技能。

（二）单位收支情况

1. 单位预算与执行情况

2024年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年初安排部门预算共1372.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2.27万元，项目支出150万元。年中调增44.79万元，调整后全年部门预算安排1417.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97.06万元，项目支出120万元。部门预算全年实际支出1150.83万元，部门预算资金拨付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81.21%。

2. 专项资金预算与执行情况

2024年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管理两个专项资金，包括职业培训补贴、政府补贴培训工作指导经费。

（1）职业培训补贴专项资金

2024年市级财政年初安排115万，实际拨付资金101.51万元，预算执行率88.27%。

（2）政府补贴培训工作指导经费

2024年市级财政年初安排150万，年中调减30万元，调整后全年部门预算安排120万元，实际拨付资金107.54万元，预算执行率89.62%。

（三）单位绩效目标

**单位中长期目标：**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把职业技能培训作为保持就业稳定、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的关键举措，作为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不断健全职业技能培训体系，不断完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面向企业职工、就业重点群体等分层分类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致力培养更多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有力促进我市高质量充分就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年度目标：**完成人社部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市局下达的目标任务。2024年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10万人次，开发就业见习岗位1.04万个。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2024年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和管理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以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部门预算和管理的专项资金预算为主线，紧扣职能与绩效目标，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2024年度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部门整体进行绩效评价，经综合评定，得分为97.18分，等级为“优”，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详见附表。

2024年，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在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深入推进实施国家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建设，在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指引下完善政策举措，在推动公共就业培训服务的框架下打造精品，在完成培训任务目标的基础上提质增效，着力推动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切实发挥职业技能培训在稳保就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为南京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能人才支撑。全年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15.4万人次，开发高质量就业见习岗位2.8万个。圆满完成了人社部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目标任务，超额完成省、市政府民生实事任务。

三、单位履职成效

（一）政策创新与就业促进深度融合

一是补贴政策迭代升级。1月初出台全市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在转发省人社厅文件基础上，结合我市实际，增加培训补贴次数、扩容培训项目、提高补贴标准，发挥培训促就业的政策效应。

二是做实培训需求调研。联合科技、民政等部门和行业协会，深入江宁、雨花、建邺等区开展政策宣讲，走访多家重点企业，深入了解企业职工职业技能培训需求，指导企业分层分类开展岗前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及项目制培训。

三是强化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训。结合省厅指导意见并同步开展我市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训需求调研，分批次发布2024年政府补贴企业职工项目目录和培训单位目录，目录涵盖焊工、工业机器人操作员等职业（工种），进一步满足产业人才技能提升需要。

四是聚焦重点产业技能人才培育，组织开展项目制培训。鼓励企业发挥培训主体作用，采用“企业点单、政府买单”的方式，按照“以需定培、岗训结合、一企一策、一项一价”原则，积极申报个性化、特色化、定制化培训项目。

1. 产教融合与人才培训双向赋能

一是深入落实“开发1.2万个高质量就业见习岗位”2024年南京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聚焦南京“4266”产业体系，精准对接各类企事业单位、新研机构、科创载体等开发见习岗位，以优质岗位吸引国内外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来宁参与见习，留宁就业。全年开发科研类、技术技能类、管理类、社会服务类等高质量就业见习岗位2.8万个，累计组织见习9800余人。

二是做好“海智湾”研习补贴发放工作。截至12月底，面向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产业人才和青年留学人才等发放“海智湾”研习补贴1345人次。

三是深入高校、园区、社区、乡村，开展30场次不同主题的创业大讲坛活动，辐射在宁高校、创业园、社区等青年创客1.4万余人次。

1. 师资建设与数字转型协同推进

一是加强师资动态管理。开展7批次师资入库试讲，全年新增入库师资200余人次。

二是开展6期师资能力提升培训活动，主题包括“启航南京”就业指导、创业培训（SYB）讲师提高、SYB创业培训讲师大赛省赛赛前集训、互联网营销师资培训等。

三是面向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企业、科研院所等征集遴选优秀培训师资和评审专家等100人，推荐其为南京市职业能力建设专家库成员，为技能人才培训提供专业指导和“智库”力量。

四是开展项目制培训。2024年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金陵科技学院等11家单位申报滚动功能部件智能制造生产线运维人员培训、AI数字出版编辑培训、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开发培训等12个市级企业项目制项目，并组织近500人开展相关培训，进一步提升职工数字素养和数字技能，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五是实施“政策找人，直达快享”培训服务提升行动，依托大数据分析技术，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补贴申领暖心服务，帮助1007名技师、高级技师申领培训补贴。

1. 服务供给与品牌建设双轮驱动

一是动态更新目录清单，加大政府补贴培训供给。截至2024年底，动态发布了四批次政府补贴就业创业培训机构和项目目录，88家就创业培训机构承担补贴性职业培训，其中高等院校（含技工院校）33家、民办培训机构55家。747个职业（工种）和项目被纳入培训补贴目录。

二是立体化传播矩阵构建。制作《南京市2024年企业职工培训政策申报指南》电子书、宣传册，并通过“南京发布”、“南京人社”等微信公众号、百余个企业服务群广为推送，扩大民生实事项目知晓度；举办56场企业职工培训政策宣讲会；走访100余家重点产业企业开展“送政策、送培训、送服务”活动，进一步拓宽培训政策覆盖面，帮助企业准确理解培训政策，合理制定培训计划并有序组织实施。

三是创新创业品牌孵化。开展南京市第九届青年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大赛分宣传征集、初赛、集训、决赛四个阶段，征集到来自东南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等34所高校的400余个创业计划书项目，赛事新闻点击量已突破26万，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

1. 长效机制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

一是就业服务生态延伸。为服务2024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在江苏工匠平台、南京职业培训e起学等平台开设线上就业指导课程，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学习途径。截至2024年底，“启航南京”就业指导项目已吸引来自全国300余所高校毕业生参与培训。

二是职业培训工作持续创新。2024年研发了“启航南京”就业指导、AIGC数字营销等新项目，助力重点群体技能提升；开展创办你的企业（网络直播）等“创业+技能”培训项目。

三是社会效益持续释放。根据调查分析，职业培训补助对象满意率为99.76%，见习培训补助对象满意率为98.7%。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我单位严格遵循预算管理相关规定，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整体预算执行效果良好，核心指标均按计划圆满完成，全年资金执行率达80%以上，有力保障了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但资金执行率上精准度仍有提升空间，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挖掘等。经深入分析，主要原因在于在厉行节约的大背景下，部分工作开展方式进行了优化调整，影响了资金执行的进度。如在宣传工作方面，采用资源共享模式，优先利用局内场所、免费借用区里场地等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采用线上培训等方式开展活动，既满足了工作需求，又避免了场地租赁费用支出。在抽检督导工作中，我们秉持科学决策、精准施策的原则，在不影响工作质量和效果的前提下，结合实际情况适当优化现场抽检和督导方案，合理减少市级到现场抽检和督导的频次。通过上述一系列举措，在宣传、抽检督导等方面节约了部分相关经费，切实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实现了节支增效的目标。这些工作方式的及时优化调整，导致部分预算资金未能按原计划执行，使得资金执行率与预算编制预期存在一定偏差。

五、有关建议

针对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部分项目资金执行效率不足，及因工作方式调整导致资金执行精准度欠佳等问题，我单位将总结经验教训，结合实际工作情况，进一步强化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在厉行节约与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之间找到更优平衡点，持续提升预算执行的精准度和资金使用效益。为实现科学的预算编制，在编制过程中提前梳理下一年度工作任务与业务需求，结合过往项目执行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细化预算项目分类，对宣传、抽检督导等易受工作方式影响的项目，设置灵活的预算调整区间，减少因工作方式变化导致的资金执行偏差。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自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自评价基本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价对象是2024年度本单位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的是通过开展部门整体履职绩效自评价，促进部门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基本运行绩效、部门重点履职、效益、加减分项四部分组成。

2. 自评价实施情况

本次自评价包括调研沟通、收集评价资料、确定指标体系、明确绩效评价方法、形成评价方案、对照体系评分、撰写评价报告等步骤。

指标体系选取有代表性、且能代表单位重点履职绩效的核心指标，指标的评分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等级为优、良、中、差。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地方

本单位无其他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

2025年6月10日

附件

2024年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完成值** | **评分过程**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 基本运行绩效** | **A1预算管理** | **A11预算资金到位率** | **2** | 100% | 考察预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预算资金到位率=市财政实际拨付到位资金额/市财政预算资金额\*100% | ①预算资金到位率=100%，得满分；②预算资金到位率<100%，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 | 100% | 2024年实际收到财政拨付资金4934万元，财政计划下达资金4934万元，资金到位率=（4934/4934）\*100%=100%，得满分。 | **2** |
| **A12预算编制科学性** | **1** | 科学 |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程序，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清晰 | ①部门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程序，得0.5分；未经科学论证，得0分；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清晰得0.5分；不充分或不清晰，得0分；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 达成目标 |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清晰，经过反复论证而编制，根据标准得1分。 | **1** |
| **A13部门预算执行率** | **3** | 100% | 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额/财政预算资金总额 | ①部门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②部门预算执行率没有达到100%，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81.21% | 2024年部门预算执行率为81.21%，部门预算执行率=3-（100-81.21）\*5%\*3=0.1815，得0.18分。 | **0.18** |
| **A14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 **2** | ≥85% | 各专项资金执行情况。各专项资金执行率=各专项实际支出资金额/财政预算资金总额 | 职业培训补贴、政府补贴培训工作指导经费共2个专项资金，每有一个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达85%，得1分，总分2分。 | 达成目标 | 职业培训补贴预算执行率88.27%，政府培训补贴工作指导经费预算执行率89.62%，两项预算执行率均达到85%，得满分。 | **2** |
| **A15预算编制匹配性** | **2** | 匹配 | 预算编制是否与部门职责匹配，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 ①预算内容与部门职责匹配，得1分；不匹配，得0分；②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不匹配，得0分。 | 匹配 | 预算内容与部分职责相匹配，预算编制与重点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A16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合理 | 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重点工作项目分配的资金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①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分，无测算依据，得0分；②重点工作项目分配的资金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不适应，得0分。 | 合理 | 中心各项目资金预算均有详细的测算依据；重点工作项目补助资金切合地方实际情况。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A2管理效率** | **A21财务制度健全性** | **2** | 健全 | 是否制定预算收入管理办法、预算支出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等管理制度 | ①已制定预算收入管理办法，得1分；未制定，得0分；②已制定预算支出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等管理制度，得1分；未全部制定，得0分；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 健全 | 制定了《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财务管理办法》、《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公务交通费报销管理办法》、《南京市政府补贴培训过程管理工作规范》，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A22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 **2** | 有效 | 是否严格按照部门收入管理办法与流程执行，部门支出是否符合部门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 | ①严格按照部门收入管理办法与流程执行，所有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得分1分；未严格执行，得0分；②部门支出符合部门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得1分；不符合，每发现一例扣除0.2分，扣完为止；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 有效 | 严格按照部门收入支出管理办法与流程执行，符合规范，得满分。 | **2** |
| **A23资金使用规范性** | **2** | 合规 | 资金的使用是否合法、合规及合理 | ①按照三定方案及管理办法，资金使用没有超过职能范围，重要职能履行未遗漏，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资金使用合规、合法及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③出现截留、挤占、挪用等行为，该指标不得分。 | 合规 | 按照三定方案及管理办法，资金使用没有超过职能范围，重要职能得到履行未遗漏；资金使用合规、合法及合理。本指标得满分。 | **2** |
| **A24“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 **2**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的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的预算数\*100% | ①“三公”经费控制率在100%（含）以下，得满分；②每超过1%扣除5%权重，扣完为止。 | 9% | 2024年我中心本级“三公经费”的实际支出数为0.108万元，预算数为1.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0.108/1.2\*100%=9%。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A25政府采购规范性** | **2** | 规范 | 是否严格按照采购流程进行采购，是否有超标超额采购、重复采购，是否严格执行“购管分离”制度 | ①严格按照采购流程进行采购，得1分；未严格执行，得0分；②无超标超额采购、重复采购，严格执行“购管分离”制度，得1分；否则得0分；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 2 | 严格按照采购流程进行采购，无超标超额采购、重复采购，严格执行“购管分离”制度，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A26资产管理规范性** | **2** | 规范 | 是否严格遵守流程对资产进行配置、使用、处置 | 严格遵守流程对资产进行配置、使用、处置得2分，存在未能遵守流程对资产进行配置、使用、处置情况，发现一例扣0.5分，扣完为止。 | 规范 | 严格遵守流程对资产进行配置、使用、处置，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A27固定资产使用率** | **1** | 100% | 固定资产使用率=实际使用中的固定资产原值/全部固定资产原值\*100% | ①固定资产使用率=100%，得满分；②固定资产使用率<100%，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 | 100% | 截至2024年12月底，所有固定资产已出库使用，固定资产使用率达100%，得满分。 | **1** |
| **A28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 | ≤100%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财政全额拨款供养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不得分。 | 82% | 截至2024年12月底，在编在岗人员33人，编制数39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33/39）\*100%=84.62%，得满分。 | **1** |
| **A29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健全 | 是否有人事管理办法等制度 | 是否有人事管理等相关制度，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 | 健全 | 按照主管部门要求，建立人事管理等相关制度，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A210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健全 | 是否有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 | 是否有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 | 健全 | 有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得满分。 | **2** |
| **A211绩效管理落实情况** | **2** | 积极落实 | 是否进行部门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工作全面落实 | 部门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工作全面落实，得2分，未落实一项，扣0.2分。 | 积极落实 | 已全面落实目标管理工作。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B部门重点履职** | **B1见习培训补贴** | **B11开发见习岗位数量** | 3 | 10400个 | 考察开发见习岗位数量 | ①全年开发见习岗位数量≥10400个，得满分；②全年开发见习岗位数量<10400个，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28400个 | 全年开发见习岗位数量2.84万个，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3 |
| **B12领取见习补贴人员资格符合率** | 3 | 100% | 考察领取见习补贴人员符合情况 | 完成目标值得权重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 100% | 全年领取见习补贴人员资格符合率100%，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3 |
| **B2 职业培训补贴** | **B21创业辅导及创业大讲坛宣讲场数** | 3 | 30场 | 考察创业辅导及创业大讲坛宣讲场数 | ①创业辅导及创业大讲坛宣讲场数≥30期，得满分；②创业辅导及创业大讲坛宣讲场数<30期，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30场 | 全年举办创业辅导及创业大讲坛宣讲30场，完成预定目标，按照得分标准，得满分。 | 3 |
| **B22师资能力建设及对口支援协作项目办班数** | 3 | 4场 | 考察师资能力建设及对口支援协作项目办班数 | ①举办师资能力建设及对口支援协作项目办班数≥4场，得满分；②举办师资能力建设及对口支援协作项目办班数<4场，按比例得分。 | 7场 | 全年举办师资能力建设及对口支援协作项目办班数7场，按照得分标准，得满分。 | 3 |
| **B23青年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举办场数** | 3 | 1场 | 考察青年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举办场数 | ①青年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举办场数≥1场，得满分；②青年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举办场数<1场，不得分。 | 1场 | 2024年按计划开展青年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举办了1场，按照得分标准，得满分。 | 3 |
| **B3 政府培训补贴工作指导经费** | **B31组织开发新研发项目个数** | 2 | 8个 | 考察组织开发新研发项目个数 | 组织开发新研发项目个数≥8个，得满分；织开发新研发项目个数<8个，按比例得分。 | 8个 | 组织开发新研发项目数8个，按照得分标准，得满分。 | 2 |
| **B32系统操作培训及政策宣传场次** | 2 | 4场 | 考察系统操作培训及政策宣传场次 | 政策业务宣传场次≥4场，得满分；政策业务宣传场次<4场，按比例得分。 | 4场 | 组织系统操作培训及政策宣传4场，完成率100%，按照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B33创业培训交流会场次** | 2 | 2场 | 考察创业培训交流会场次 | 创业培训交流会场次≥2场，得满分；创业培训交流会场次<2场，按比例得分。 | 2场 | 组织创业培训交流会2场，完成率100%，按照评分标准，得满分。 | 2 |
| **B34培训考核督导率** | 3 | ≥80% | 考察培训班督导情况 | 培训班督导合格率≥80%，得满分；培训班督导合格率<80%，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89.49% | 根据培训系统数据库统计取数得出培训班督导合格率为89.49%，按照评分标准，得满分。 | 3 |
| **B35培训考核合格率** | 3 | ≥80% | 考察培训考核合格率 | 培训考核合格率≥80%，得满分；培训考核合格率<80%，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91.05% | 根据培训系统数据库统计取数得出培训考核合格率为91.05%，按照评分标准，得满分。 | 3 |
| **B36师资培训后入库率** | 3 | ≥80% | 考察师资培训后入库率 | 督导员培训后入库率≥80%，得满分；督导员培训后入库率<80%，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100% | 全年师资培训入库率100%，按照评分标准，得满分。 | 3 |
|  | **C2社会效益** | **C21培训促就业情况** | 4 | 完成 | 考察以培训促进就业政策落实情况 | 根据相关政策，有以培训促进就业的具体措施，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得分。 | 完成 | ①1月初出台全市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在转发省人社厅文件基础上，结合我市实际，增加培训补贴次数、扩容培训项目、提高补贴标准，发挥培训促就业的政策效应。②做实培训需求调研。联合科技、民政等部门和行业协会，深入江宁、雨花、建邺等区开展政策宣讲，走访多家重点企业，深入了解企业职工职业技能培训需求，指导企业分层分类开展岗前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及项目制培训。③强化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训。结合省厅指导意见并同步开展我市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训需求调研，分批次发布2024年政府补贴企业职工项目目录和培训单位目录，目录涵盖焊工、工业机器人操作员等536个职业（工种），进一步满足产业人才技能提升需要。④聚焦重点产业技能人才培育，组织开展项目制培训。鼓励企业发挥培训主体作用，采用“企业点单、政府买单”的方式，按照“以需定培、岗训结合、一企一策、一项一价”原则，积极申报个性化、特色化、定制化培训项目。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 4 |
| **C22助推人才强市** | 4 | 完成 | 考察助推我市引才用才留才政策落实情况 | 具有相关引才用才留才具体举措，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得分。 | 完成 | ①深入落实“开发1.2万个高质量就业见习岗位”2024年南京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聚焦南京“4266”产业体系，精准对接各类企事业单位、新研机构、科创载体等开发见习岗位，以优质岗位吸引国内外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来宁参与见习，留宁就业。全年开发科研类、技术技能类、管理类、社会服务类等高质量就业见习岗位2.8万个，累计组织见习9800余人；②做好“海智湾”研习补贴发放工作。截至12月底，面向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产业人才和青年留学人才等发放“海智湾”研习补贴1345人次。③深入高校、园区、社区、乡村，开展30场次不同主题的创业大讲坛活动，辐射在宁高校、创业园、社区等青年创客1.4万余人次；④开展南京市第九届青年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大赛分宣传征集、初赛、集训、决赛四个阶段，征集到来自东南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等34所高校的400余个创业计划书项目，赛事新闻点击量已突破26万，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 4 |
| **C23提升职业培训的影响力和辐射面** | 4 | 具有 | 考察提升职业培训的影响力和辐射面情况 | 具有相关提升职业培训影响力和辐射面的具体举措，得满分，没有不得分。 | 具有 | ①制作《南京市2024年企业职工培训政策申报指南》电子书、宣传册，并通过“南京发布”、“南京人社”等微信公众号、百余个企业服务群广为推送，扩大民生实事项目知晓度；②举办56场企业职工培训政策宣讲会；③走访100余家重点产业企业开展“送政策、送培训、送服务”活动，进一步拓宽培训政策覆盖面，帮助企业准确理解培训政策，合理制定培训计划并有序组织实施。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 4 |
| **C25加强师资能力建设** | 4 | 完成 | 考察师资能力建设情况 | 考察师资能力建设工作落实情况，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得分。 | 完成 | ①加强师资动态管理。开展7批次师资入库试讲，全年新增入库师资200余人次；②开展6期师资能力提升培训活动，主题包括“启航南京”就业指导、创业培训（SYB）讲师提高、SYB创业培训讲师大赛省赛赛前集训、互联网营销师资培训等；③面向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企业、科研院所等征集遴选优秀培训师资和评审专家等100人，推荐其为南京市职业能力建设专家库成员，为技能人才培训提供专业指导和“智库”力量。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 4 |
| **C3 可持续发展能力** | **C31职业培训信息化平台建设** | 4 | 具备 | 考察职业培训信息数据库的健全程度 | 根据职业培训数据库的健全程度及支撑各类培训管理工作所需信息化程度，酌情给分。 | 具备 | 我单位负责的各类职业培训的招生，办班，资格审核，班级过程管理、跟踪督导、到考试发证，全过程纳入信息化平台的管理。此外，为服务2024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在江苏工匠平台、南京职业培训e起学等平台开设线上就业指导课程，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学习途径。截至2024年底，“启航南京”就业指导项目已吸引来自全国300余所高校毕业生参与培训。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 4 |
| **C32职业培训工作创新力** | 4 | 有创新 | 考察职业培训工作创新情况 | 考察是否具有培训相关创新举措，有，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 有创新 | ①2024年研发了“启航南京”就业指导、AIGC数字营销等新项目，助力重点群体技能提升。②开展创办你的企业（网络直播）等“创业+技能”培训项目，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 4 |
| **C33政府补贴培训供给情况** | 4 | 常态化更新 | 考察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及培训项目录供给情况 | 是否按照政府补贴培训政策及时动态发布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及培训项目录清单，有，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 常态化更新 | 动态更新目录清单，加大政府补贴培训供给。截至2024年底，动态发布了四批次政府补贴就业创业培训机构和项目目录，88家就创业培训机构承担补贴性职业培训，其中高等院校（含技工院校）33家、民办培训机构55家。747个职业（工种）和项目被纳入培训补贴目录。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 4 |
| **C4满意度** | **C41职业培训补助对象满意度** | 5 | 85% | 考察职业培训补助对象满意率 |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满意率≥85%，得满分，满意率<85%，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对应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99.76% | 根据系统数据显示参与满意度评价人数102070人，评价满意人数101822人，得出满意率99.76%，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5 |
| **C42见习培训补助对象满意度** | 5 | 85% | 考察见习培训补助对象满意率 |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满意率≥85%，得满分，满意率<85%，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对应权重分数，扣完为止。 | 98.70% | 见习培训补助对象满意率为98.7%。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 5 |
| **合计** | | | **100** |  |  |  |  |  | 97.18 |
| **D加减分项（≤5分）** | **F1加分项** | **F11 受到本级与上级政府奖励** |  |  | 部门（单位）受到国务院、省级政府、市级政府嘉奖 | 受到国务院嘉奖加3分，受到省级嘉奖加2分，得到市级考核一等奖加1分，得到市级考核二等奖加0.5分；同一项工作不累计加分，最高得5分。 | 不涉及 | 不涉及 | 0 |
| **F2减分项** | **F21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数和刑事案件数** |  |  | 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 | ①发生重点安全责任事故数1次及以上，扣5分； ②部门本级机关工作人员发生1次违法违纪，扣2分；部门下属单位工作人员发生1次违法违纪，扣1分。扣完5分为止。 | 不涉及 | 不涉及 | 0 |
| **共计** | | | **100** |  |  |  |  |  | 97.18 |